

# 最新幼儿绘画班教学学期计划表(大全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租赁门面描述

1、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于\_\_\_\_\_的门面房出租给乙方用于经营。该门面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

2、内附属设施：（或附表）

### 二、租赁房屋用途

1、乙方租赁房屋作为商业门面使用。

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门面的原有结构和用途。

### 三、租赁期限

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签订日开始租金为每年\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第一次需支付\_\_\_\_\_年租金，一次性支付\_\_\_\_\_元，大写\_\_\_\_\_。第年开始租金提前一个月每年一次性支付，具体租金按每年\_\_\_\_\_%递增。或由市场价涨落经双方协商约定，如双方无法达成协议，可由取得专业资质第三方房产评估公司根据市场价评估确定。

####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应在乙方支付租金之日将上述房屋钥匙交付乙方。
- 2、甲方必须保证出租给乙方的门面能够从事商业经营。
- 3、在租赁期间，保证所出租房屋权属清楚，无共同人意见，无使用之纠纷。
- 4、租赁期满，乙方未续租的，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添置的用于经营的所有可以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归乙方所有，未能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归甲方所有。

####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房屋，不承担门面自然损耗的赔偿责任。
- 2、乙方在不破坏门面原主体结构的基础上，有权根据营业需要对上述房屋进行装修，甲方不得干涉。

3、在租赁期内，因租赁门面所产生的水、电、卫生费、物业管理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4、按本协议约定按时支付租金。

5、乙方拥有本门面的转让权，前提是要告知房屋所有人。在没有告知房屋所有人而私自转让此门面，如出现危害甲方的实质性结果，乙方全权承担法律责任。

## 七、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在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及时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 八、续租

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租赁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两个月向甲方提出。双方可根据本合同约定情形，结合实际情况重新协商后，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未按约定期限交付租金，超过\_\_\_\_\_天以上的。

(2) 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认可或同意，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经甲方通知，在限定的时间内仍未修复的。

(3) 从事非法经营及违法犯罪活动的。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不交付或者迟延交付租赁房屋20天以上的。

(2) 乙方承租期间，如甲方因该房屋或房屋范围内的土地与第三方发生纠纷或甲方与第三人之间的纠纷涉及到该房屋及房屋范围内的土地，致使乙方无法正常营业超过\_\_\_\_\_天的。

3、在租赁期间，租赁合同被解除的，因本合同终止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按乙方具体经营性损失支付赔偿金，但下列情况除外：

(一)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二)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三) 因地震、台风、洪水、战争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造成本合同在客观上不能继续履行的。

## 十、其他条款

1、在租赁期间，乙方所缴纳的水费、电费、房租等交于甲方的各种费用，甲方应给乙方开相应的收据。乙方因房屋使用所缴纳的其他费用，乙方应将相应收据复印件交于甲方。

2、甲，乙双方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待双方同意后，方可办理手续。若甲方违约，除

要负责退还给乙方相应期限内的房租外，还需支付给乙方上述的赔偿金，反之，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租金。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连补充条款及附件共页，壹式两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十一、其他约定

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其中水\_\_\_\_\_元/吨，电\_\_\_\_\_元/度)无特殊情况约定不变。己方在承租时交给甲方水电费押金\_\_\_\_\_元，大写\_\_\_\_\_。在乙方退租并结清由经营所产生的各项费用以后，甲方退还给乙方。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在乙方获悉甲方场地基本情况的前提下，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场地租赁给乙方使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一、场地

1.1 场地位置：出租的场地位于山丹县福利水\*厂厂区内。（具体位置：福利水\*厂厂区内，东至福利厂东侧围墙、西至车库、南至6号车库、北至北面围墙）。

1.2 场地面积：场地面积约为 平方米，实际面积待双方测量后确认。

1.3 场地租赁期限：经双方同意，该场地的租赁期限为10年，即20\_\_年 月 日始至20\_\_年 月 日。

1.4 场地现状：场地为空地。

1.4租赁费每年大写：壹拾万元、小写：100000元，租赁费按年交纳。第一年租赁费限于 年 月 日前交清，以后每年租赁费必须于第二个续租年的第一个月内交清。

## 二、合作内容

2.1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出资在租赁的场地上建造混凝土搅拌站，并且乙方保证其建造的混凝土搅拌站及附属设施符合国家的相应建筑、消防等标准。因乙方违反相关部门的规定或因建筑本身不规范引发的事件、事故与甲方无关。

2.2厂房建造期为 个月，从乙方进场日起算。超过建造期限，乙方需承担甲方相应的租金损失。

2.3为充分发挥企业利益最大化，乙方保证在其租赁期间只采购甲方生产的水泥用于生产。

2.4福利水\*厂门卫人员工资及过磅费用由甲乙双方各承担50%。

## 三、甲方义务

3.1因租赁的场地系政府划拨土地，在场地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甲方有义务提前三个月告知乙方政府动、拆迁、收回土地信息。

3.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水、电供应源。

#### 四、乙方义务

4.1乙方有义务在约定好的建造期内完成搅拌站的建造。

4.2乙方有义务维护该租赁场地四至范围内的建筑设施，不得擅自拆除或改建四至范围内的建筑物。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建筑物及围墙倒塌乙方必须负责修缮、维修。

4.3乙方拉运混凝土的车辆及人员安全均有乙方负责管理，责任由乙方承担。

4.4在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乙方有义务无条件服从，在约定的期限内撤离场地。

4.5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从甲方原有水、电源供应处自行接至搅拌站内，水、电源接送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4.6乙方保证接至搅拌站内的供电、供水费用独立核算，并安装水、电表。用电费用由电力部门按规定直接收取，水费按照商业用水价格由甲方收取。

#### 五、违约责任

5.1 在租赁期内，若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甲方不予补偿。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租赁场地及四至范围内建筑物设施损坏的，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5.2在租赁期内，若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甲方需对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折价予以补偿。





三、签订合同后，乙方须向甲方预交三个月租金作为按金，甲方应开具收据给乙方。合同结束后，乙方将合同、收据及所有钥匙交还给甲方，才领回按金。如果乙方未付清铺租或其它费用，甲方有权在按金中扣除上述费用，如有剩余，交还乙方。

四、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不能随便加租、减租或退租，否则按照离合同到期剩余时间计算，以每月租金的双倍赔偿对方。如因特殊情况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五、合同期间乙方不能将铺位分租或转租别人，除所租用铺位外，其它地方不能占用，否则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收回铺位，且不赔偿乙方任何损失。

六、合同即将到期，乙方如需继续租赁或退租，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续租应重新签订合同，旧合同作废。

七、乙方退租后，应在十天内将私人物品清理好，否则作为自动放弃处理，甲方将处理其剩余物品。

八、乙方所租铺位用于经营生意的所有税务、水电费、管理费、卫生费等均由乙方负责支付。

九、乙方应保持铺位原来建筑结构，不能随便改动，并小心保护室内原有装修、设施，如需改动，到合同期满时，须经甲方同意才可拆回，但必须保持铺位原来装修完整，否则所产生的维修费在乙方预交按金中扣除，超出部分由乙方负责。

十、乙方租赁铺位后，如发现室内设施存在问题，应及时向甲方反映，由甲方解决。使用过程中，如果墙体、天棚等固定设施非人为因素出现问题则由甲方负责维修。如果活动设施出现问题(如门窗、卷闸、水头、电线等损坏)则由乙方负责维修。

1) 水电路设备;

(2) 原有的门窗、卷闸等。

十二、铺位只能作为合法商业或居住之用，乙方不得在铺位内储存危险违禁品或进行非法活动。租赁期间乙方要守法经营，如果出现生意纠纷由乙方全部负责，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并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扣除按金。

十三、甲方收乙方按金费伍佰元整，合同到期如不续租时由甲方退回按金(不计利息)给乙方。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于双方签章后生效。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甲方): 深圳市国土房产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承租方(乙方):

地址: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于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梅山苑\_\_\_\_\_房屋

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

第二条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为\_\_\_\_\_年\_\_\_\_\_个月，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可将出租房屋作\_\_\_\_\_用途。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能够作上述用途使用，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四条甲方保证第三条所列出租房屋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第五条出租房屋的单位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月租金总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第六条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七条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贰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第八条租赁期间，乙方每月应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物业管理费、房屋本体维修基金及其它应缴费用。

第九条双方同意以委托建设银行托收为结算方式，乙方保证每月五日前其托收账户内有足够的金额支付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

每月五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为乙方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的银行托收日，托收不成功的租户可于托收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到甲方业务大厅缴纳现金，并承担由托收日后的第一日起计的应缴费用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并且在乙方滞纳期间，甲方有权进行督促，有权停止水、电供应。

第十条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在结清费用后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

第十一条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接到乙方通知后拾日内进行维修；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代为维修。

本条维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因乙方使用损坏的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

建、扩建或装修的，须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并及时通知乙方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乙方不得因装修或其它原因改变房屋结构，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四条乙方不得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于他人，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 (一) 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 (二) 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 (三)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七条按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 (一) 乙方拖欠租金及其它各项费用达壹个月；
- (二) 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 (四)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

行装修；

(五) 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迁离并收回出租房屋，乙方预交款项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但保证金无权要求退还。

第十八条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

(一) 甲方迟延交付出租房屋壹个月以上；

(二)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保证金以及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

第十九条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同意续租，应重新订立合同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不同意续租，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迁离出租房屋，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没收租赁保证金，并且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甲方有权停止为乙方提供配套服务，包括水、电供应等。

第二十一条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转租房屋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壹佰伍拾元。同时甲方有权按十七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第二十二條甲乙雙方應全面履行本合同所定各項義務，不得無故解除合約。

甲方需提前解除合約，應提前一個月通知乙方，退還租賃保證金，並支付一個月房租金額的補償金給乙方方可解除合約。

乙方需提前解除合約的，應向甲方說明理由，經甲方同意並支付其相當於乙方所租房屋一個月租金的補償費用方可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拒不支付補償費用，甲方可從租賃保證金中扣除。

第二十三條甲、乙雙方中任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所定的義務造成對方損失的，應向對方賠償實際損失。

第二十四條乙方承諾遵守“梅山苑住戶公約”、“梅山苑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各項物業管理規章制度及其它與甲方達成的涉及所租房屋的協議，否則視為違約。

第二十五條本合同約定的各項條款，甲乙雙方均須自覺履行，如有違約，按合同條款約定進行處理。

第二十六條甲、乙雙方就本合同未盡事宜，可另行協商作出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須到原合同登記機關鑒證後方與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七條甲、乙雙方就履行本合同發生糾紛，應通過協商解決；協商解決不成的，可提請本合同登記機關調解或：向深圳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訴。

第二十八條本合同以中文為正本文字。

第二十九條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執壹份，合同登記機關備案壹份，有關部門執壹份。

第三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登记人(签章): 合同登记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人: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_\_\_\_\_》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双方就租赁场地从事\_\_\_\_\_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_\_\_\_\_ (层/厅) \_\_\_\_\_ 号场地, 面积\_\_\_\_\_ 平方米, 用于\_\_\_\_\_。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免租期为自\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起  
至\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 第三条 续租



本协议续租适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_\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协议。

2、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 第四条 租金

租金共\_\_\_\_\_元，实行\_\_\_\_\_（一年/半年/季/月）支付制，以\_\_\_\_\_（现金/支票/汇票）为租金支付方式；签协议\_\_\_\_\_日内乙方交\_\_\_\_\_元，\_\_\_\_\_年后再交租金\_\_\_\_\_元，然后依次交纳。

#### 第五条 保证金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

#### 第六条 保险

1、甲方负责投保的范围为：公共责任险、火灾险、\_\_\_\_\_。

2、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为：\_\_\_\_\_。

####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

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5□\_\_\_\_\_□

##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

2、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费。

4、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5、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6、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7、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上述范围内进行广告宣传。

8、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 第九条 协议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应依照\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_\_\_\_\_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 2、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_\_\_\_\_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 3、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 4、逾期\_\_\_\_\_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_\_\_\_\_等费用的。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经营的“商城”内餐饮铺位（以下简称“租赁物业”）之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该租赁物业套内建筑面积合计为\_\_\_\_\_平方米。

2.1 乙方认可并同意按照甲方商城的统一规划布局和定位进行经营，该餐饮铺位仅限于经营。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经营范围，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1 租赁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2 若因甲方原因而造成租期起始时间延后，租期将相应顺延并确保为年。

3.3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租赁物业，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叁个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须在期满前60日内重新签订续租合同。如乙方未按本条约定就续租事宜与甲方达成共识并签订租赁合同，则甲方有权将租赁物业出租给他人，并安排准租户进入现场视察及有权与他人订立此租赁期满后起租的新租赁合同。

4.1 乙方承租甲方租赁物业位于商城层号餐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租赁合同，并将租赁物业另行出租。

5.1 乙方须于签订本合同当日，向甲方缴付\_\_\_\_\_元作为乙方依约履行本合同、遵守甲方商城管理制度的经营保证金。

5.2 乙方在承租租赁物业期间，若违反《食品卫生法》等法规被执法机关查处等问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经营期间违反本合同约定及甲方制订的《商城经营管理公约》，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承担赔偿责任的，如乙方拒绝主动交纳，则甲方有权直接从该经营保证金中予以扣除，乙方应在接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将经营保证金补足。经营保证金不足以承担违约金及赔偿金时，甲方有权以租金充抵，已付租金数额则相应减少，若乙方不及时补足租金，则租赁期相应减少。

5.3 合同期满或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时，若乙方全部付清本合同规定的租金以及其他各项费用，完全、适当的履行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将租赁物业交还甲方，经营保证金仍有余额的，甲方同意在90日之内将经营保证金余额无息退还给乙方。

6.1 租赁期限内，乙方第一年公共就餐区物业管理费由甲方承担，操作间水电费、燃气费、排污费由乙方根据实际使用量自行承担。第二年、第三年物业管理费收取标准及收费时间：甲方根据实际运行情况进行成本核算后再确定收费标准，物业管理费按季度收取，收取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7.1 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按时交纳所应缴纳的税、费。乙方向甲方声明及保证，其于租赁期间在租赁物业从事经营活动应合法经营，独立报税、纳税，不拖欠雇员工资，妥善处理自身债权债务。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7.2 乙方按本条约定应承担的相关税、费及拖欠的债务，不因本合同解除或终止而免除。

8.1 甲方应在商城开业之前将租赁物业交付乙方使用。

8.2 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交楼通知后日内到甲方处办理收楼手续，并签署《接收单》。若乙方接在甲方交楼通知后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到场办理收楼手续，则甲方有权将“通知交楼日”视为乙方实际收楼日（“通知交楼日”指甲方以邮寄方式送达交楼通知书的，不论乙方是否签收或被退回，则邮件到达本合同载明的乙方通讯地址时的日期即为通知交楼日），此种情况视为送达，乙方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所有不利后果，也无权就装修及附属配套设施提出任何异议。

8.3 乙方在接收租赁物业(或视为接收)后，须按甲方确定的商城开业之日进行营业前的准备，乙方应保证按甲方通知的开

业日开始营业，迟于甲方通知的开业日五日还未营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收取的一切费用不予退还。

9.1凡属于商城统一定造和安装的设备、设施及装修，乙方不得擅自改动或损坏。

9.2如乙方需对租赁物业进行独立装修的，须将装修方案、施工组织设计报甲方审批，未经审批，乙方不能开展装修工程。

9.3乙方在委托装修工程施工单位开展装修工程前，必须按照甲方制订的装修守则指引进行施工及支付有关费用。装修期间，乙方及乙方委托的装修施工单位必须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及商城管理规定，严禁违章施工，否则乙方及其所委托的装修工程施工单位所引发的一切事故及纠纷，将被视作乙方违约，责任由乙方自负。

9.4乙方在装修、布置租赁物业期间不得影响其他商户的正常经营。

9.5乙方必须负责确保其装修改造工程均遵守当地政府或有关部门的规定及要求，需提前审批的应按要求办理，否则责任自负。

10.2租赁物业及由甲方提供的附属设施、设备非因乙方原因发生损毁或故障，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处理，甲方经审核确认属甲方维修范围内的，则应自审核确认后24小时内处理或者提出处理方案，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0.3在乙方承租期限内，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经营活动，有权入场查验乙方对租赁物业的使用状况，乙方有义务予以积极配合。

11.1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严格遵守由甲方制定的《商

城经营管理公约》。《商城经营管理公约》是本合同条款的补充，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1.2甲方有权按照《商城经营管理公约》对乙方进行管理，乙方明白及同意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如违反管理公约，将被视作违约。

11.3甲方有权制订或修改任何不利于经营和维持商城所必要的一切管理规章制度，且乙方应当予以支持并承诺遵守。

12.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业部分或全部进行分租、转租，否则视为严重违约。

12.2经甲方同意转租的，应在甲方主持下将乙方原来的所有合同、文件变更至新的承租方名下，由新的承租方承担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13.1当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须将租赁物业及其设施、设备完好无损的交还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出具书面确认。乙方物品由乙方自行搬离；甲、乙双方亦可协商保留乙方在租赁物业内的任何内部装修、装饰或附属物，而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补偿或赔偿。

13.3在退场之前，乙方必须结清所有于本合同下尚未清缴的款项。

13.4乙方在退场过程中对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或损害，乙方须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

14.1在乙方办理工商及税务等相关证照手续过程中甲方应给予积极协助和支持。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苍山当地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合法经营，依法纳税，并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14.2甲方在可控范围内向乙方供应水电、燃气等保证乙方有一个正常的经营环境。

14.3甲方为乙方提供就餐桌椅、碗筷、碗筷消毒设备。

14.4甲方为乙方安置燃气表、燃气管道、上下水管道、电表、餐饮操作间及卖菜平台。

14.5乙方违反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治安安全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4.6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如地震、战争等)导致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本合同即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如遇政府征收或征用行为，本合同即自动解除，一切责任及赔偿按照政府规定标准执行。

14.7如甲方根据市场经营需要及有关管理部门的要求，需要对市场内餐饮铺位及设施进行合理调整、改造时，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配合。

15.1若乙方未能按期接收该餐饮铺位，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年租金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5日，甲方有权没收定金并解除本合同，同时将该餐饮铺位另行出租给第三方。

15.2若乙方未能按期交纳租金、物业管理费等费用，视为乙方严重违约，乙方

15.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分租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收回该餐饮铺位，所付租金及经营保证金不予退还。

15.4若乙方于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收回该餐饮铺位，所付租金及经营保证金不予退还。15.5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否则甲方有权扣留乙方所付的租金和经营保证金作为对甲方的赔偿。



15.6乙方违规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同时，根据乙方违规违法给甲方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的责任大小，甲方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15.7乙方违反甲方的物业管理和市场管理的规定，甲方有权按市场管理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给甲方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租金及经营保证金不予退还。

16.1如因本合同的履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平等协商解决，若协商未能取得一致，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6.2本合同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书面文件应以专人手递方式或邮寄方式发至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另一方拒绝接收对方当面送交的书面文件的，对方可以邮寄方式进行送达，邮件送至本合同所载明的另一方通讯地址时，如另一方仍拒绝签收或被退回，则视为已经送达。任何一方均应在通讯地址、联络方式、名称等发生变更之日起10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一方按本合同所列地址发送至另一方的文件视为另一方已收到。

16.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4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产权所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内容

1: 甲方将产权所有位于: \_\_\_\_\_市\_\_\_\_\_县\_\_\_\_\_街\_\_\_\_\_巷\_\_\_\_\_号的门面房屋租赁给乙方,房屋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实际使用面积\_\_\_\_\_平方米。

2: 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经营用,其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 租赁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 第三条: 租金及其他费用说明

1: 租金按月以现金方式支付,以先付后租方式,甲方收到租金后应出示相应有效收据凭证。

2: 合同有效期内租金共计人民币\_\_\_\_\_元,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

3: 水电费用按实际使用数(计量)收费,每月5号前交上月水电费用,甲方应出示相应水电有效收据凭证。

4: 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和财务押金, 在正式入住后5日内将第一月租金人民币\_\_\_\_\_元支付给甲方。乙方从第二次付款开始, 每次在当月头5天内交付。合同期满后, 如乙方无违约行为或把房内财物丢失、损坏的情况, 甲方须如数退回押金给乙方。

####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保证所出租房屋及设备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 并负有年检及日常维护保养、维修; 凡遇到政府部门要求对有关设施进行改造时, 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自设除外)。

2: 甲方负责协调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关系, 并为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明和相关手续。

3: 甲方保证房屋内原有的电线、电缆满足乙方的正常营业使用, 并经常检查其完好性(乙方自设除外), 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由于供电线路问题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甲方应给予乙方全额补偿。

4: 在合同期内, 甲方不得再次引进同类商户, 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人民币经济损失费(押金的50%), 并清除该商户。

5: 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消防设施符合行业规定, 并向乙方提供管辖区防火部门出具的电、火检合格证明复印件。

6: 租赁期间, 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 应由甲方负担。

7: 租赁期间, 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出售)该出租的房屋, 转让后, 本合同对新的房屋产权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8: 房屋租赁期间, 出租人将已出租的房屋设定抵押, 该抵押

物被依法处分给第三方的，第三方应继续履行原租赁合同。

9: 租赁期间，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双倍返还乙方押金;如乙方须退房，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所交押金退回。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提前解除合同，甲方有权没收押金。

10: 租赁期间，若乙方由于个人发展原因将房屋转让给第三方，此合同对甲方和第三方继续有效。

11: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权，乙方应在租赁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并协商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租金按当时的物价及周围门市租金涨幅作适当调整;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将房屋交回甲方使用，并缴清负责的费用，经双方移交无误，甲方须退回押金于乙方。

12: 甲方出售商铺，须在一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无需提供其他费用。

13: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 内进行经营或办公，如利用出租房屋从事非法经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人民币经济损失。

1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租赁房屋及相关设施有合法使用权。 15: 乙方按合同内容及时缴纳租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16: 乙方如需要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时，必须先征得甲方同意，改造费用由乙方自负。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17: 上述设备、设施出现问题甲方应及时修复或者更换，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费用(以发票为准)由房租扣除。

## 第五条：其他

- 1：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非甲方责任的无法正常营业情况下，要待房屋重新装潢完毕后开始营业再计算租金。
-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5：乙方营业时间根据顾客需要可适当调整。
- 6：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 第六条：违约

- 1：甲、乙双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已缴纳定金后，甲方未能按期完好如数向乙方移交出租房屋及设备，属甲方违约，甲方每天按年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
- 2：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租金，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租金。
- 3：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属于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除付清所欠款外，每天向甲方支付所欠款1%的违约金。超过60日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
- 4：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 第七条：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后，乙方交付定金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约代表：\_\_\_\_\_ 签约代表：\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共3页，当前第3页123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双方就租赁场地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 经营管理的吉安市新世界广场 场地，面积约平方米，用于 。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 时 分起至 年 月 日 时 分止。

### 第三条 续租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的，应提前 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金标准同本协

议。

#### 第四条 租金(先付租金后使用原则)

租金共 元，实行 支付制，以现金为租金支付方式。

#### 第五条 保证金

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乙方在交场地租赁费的同时一并支付保证金 元。乙方商业活动结束后，甲方验收场地达到交付给乙方前状态后，保证金不计总金额退还。

#### 第六条 保险

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为：公共责任险、火灾险。

####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 2、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 3、对场地进行管理，规划和控制，功能等区域的划分。
- 4、对乙方商品及财物不承担任何保管、维护责任;若乙方商品发生倒塌、脱落等类似情形造成他人人身或财物有损害的法律全部责任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

####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自行办理场地商业活动的有关行政许可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2、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票。

3、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4、在租赁期限或在场地未完全交付前(包括在移交过程中)，因电线、电缆、堆放物、障碍物等因素造成他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法律责任的由乙方独自承担。

## 第九条 协议的解除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协议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为理解除除租赁手续，并按照租金的 30% 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原因提前解除协议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

## 第十条 协议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位置

(1) 甲方同意乙方在\_\_\_\_\_商场\_\_\_\_\_位置设置卖场，场地面积\_\_\_\_\_平方米，经营本合同所定的业种。

(2) 甲乙双方共同到现场办理完交接手续后，乙方可获得\_\_\_\_\_装修期，在此期间不计租金。



(3) 场地陈列商品的设施由\_\_\_\_\_方提供, 。

(4) 场地装修、装潢方案由\_\_\_\_\_方提供, 甲方审定认可后, 施工由\_\_\_\_\_方负责。

## 第二条 经营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如开业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不能准时开业, 影响乙方经营, 甲方将按实际延误天数赔偿租金。

(3) 乙方在合同期间, 未经甲方同意, 不得擅自转让柜(架)经营权或与第三者共同经营及有其他损害甲方权益之行为(现合作经营面积\_\_\_\_\_平方米, \_\_\_\_\_户, 合作者姓名\_\_\_\_\_, 经营品类\_\_\_\_\_ 其余自主经营), 否则以违约论处, 甲方可终止本合同, 并视情节予以处罚(合同签订之后如不报请甲方批准另行租赁经营, 每户或每一单品罚金\_\_\_\_\_万元, 超过\_\_\_\_\_户者, 终止本租赁合同, 租金保证金不予退还)。

(4) 合同期满, 乙方经甲方同意可续约, 但应于期满前\_\_\_\_\_个月由乙方先行提出书面申请。合同期间乙方如需中途撤柜(架), 应于\_\_\_\_\_日前提出撤柜(架)申请,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撤柜(架)。

(5)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并遵守甲方所定的管理规章, 除另有规定外, 乙方不得于营业时间内停止, 否则以违约论处。

(6) 甲方有权根据商业步行街状况及需要暂停商业步行街营业, 但每自然年度不超过\_\_\_\_\_日, 乙方不得因此要求减免租金及其他费用, 也不得要求甲方赔偿其他损失。(但遇有特殊事件、政府行为、社会重大活动等事项发生, 导致无法营业, 可不

限\_\_\_\_日)。

### 第三条 营业项目与方针

(1)乙方经营项目以\_\_\_\_为限，乙方所售商品及定价应送交甲方审核后方可陈列出售，其业种不得随意变更超越。新增营业项目须提前提出正式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陈列出售，否则以违约论处。

(2)乙方销售的商品品质应合乎要求，售价应合理公道，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若品质不佳或售价高于其他商场及其连锁店，经检举或查证属实，乙方应无条件办理退货、换货或退还货款，同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商品价格十倍的罚款，及单方面调整价格直至终止合同。

(3)乙方商品的品质、内容、数量或新产品的开发无法达到甲方要求，或乙方因陈列销售伪劣、仿冒商品而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负完全赔偿责任与其他一切法律责任，并且甲方可随时取消其卖场经营资格，并终止租赁合同，租金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商品供应断档，造成柜台、货架闲置，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4)乙方同类商品在其他卖场若有打折特价活动时，在甲方陈列的相同商品也应自动降价，否则以本条款第(2)款办法处罚。

(5)乙方应接受甲方核定许可提货券，甲方提成\_\_\_\_%的手续费用。

(6)乙方在甲方卖场陈列销售的商品，应合乎一切政府法令的规定，如有违反法令的情形，其责任概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如因此而遭受损失，可追究乙方赔偿。

(7)顾客要求退还货时，乙方应按甲方对消费者服务承诺规定办理。

####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时间

(1) 租金标准：\_\_\_\_\_元/月·平方米

(2) 租金：\_\_\_\_\_

年租金总计：\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3) 缴付方式：

a. 租金分二次支付，甲方场地交付之日缴纳租金\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次年\_\_\_\_\_月\_\_\_\_\_日前缴纳租金\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b. 甲方通过综合考核同意乙方继续经营，第二年租金在第一年租金末月前一个月交付，第三年以此类推。

c. 如乙方不能通过甲方考核，终止合同90天后，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并扣除因乙方退出经营后造成甲方经营延误而发生的实际损失（租金×实际天数）。

#### 第五条 物业管理服务

(1) 乙方场地保洁、保安等物业管理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再收取物业管理费用，如须甲方协助，费用另行商定。

(2) 水、电费按实际发生的金额据实结算，于次月\_\_\_\_\_日至\_\_\_\_\_日结清。

(3) 甲方免除乙方全年空调费用。

(4) 甲方对客户和物业使用人的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施、毗

连部位的维修、养护及其他特约服务，由甲方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费用加适当的劳务费用计收。

(5)乙方逾期交纳水电费等一切费用，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加收逾期应缴费额\_\_\_\_\_%的滞纳金。

(6)费用支付方式及时间：

a.水费、电费：乙方按实际发生的金额据实结算，于次月\_\_\_\_日至\_\_\_\_日结清。

b.如以后的空调费、采暖费、水费、电费等价格有所变动，按政府有关部门浮动的单价作相应的调整。

## 第六条 保证金

(1)保证金：为了确保合同的履行，为了维护全体物业使用人的共同利益，为维护商业步行街公平交易，杜绝欺诈，保持商业步行街长期稳定经营，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同时向甲方支付商品质量保证金、服务保证金、安全保证金、物业保证金、管理保证金共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

(2)保证金退还方式：合同履行期满乙方迁出本商业步行街后，双方办理完毕卖场交接手续\_\_\_\_天后，如无客户索赔、投诉等问题，且经甲方确认乙方没有任何违约行为及欠缴有关费用，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保证金退还时不计利息。

(3)对乙方有违反本合同，以及本商业步行街管理制度的违法行为，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和损失，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日内补足保证金不足部分，否则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 考核标准

(1)乙方应提交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2)甲乙双方议定每期\_\_\_\_\_个月，营业目标如下：第一期(第\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营业总额为\_\_\_\_\_元整;第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营业总额为\_\_\_\_\_元整。

(3)乙方的营业情况每\_\_\_\_\_个月应接受甲方评鉴一次，业绩未达甲方规定者，甲方可调整其经营面积或单方面终止合同。

## 第八条 促销

(1)甲方为促进销售举办的各项活动，乙方应尽量配合，并分担费用以求共同发展，不得以任何理由推委拒绝，涉及费用的分担甲方应事先和乙方协商。

(2)乙方若自行促销，所发生的一切促销费用等悉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行促销的海报、广告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使用。

(3)乙方不得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如认为乙方的促销行为有妨害他人营业的可能，可予以制止，乙方如未即停止，以违约论处。

## 第九条 商品管理

(1)乙方陈列于承租卖场的商品由乙方自行负责管理。

(2)乙方销售或陈列的商品不得有仿冒商标或侵害他人代理权、专利权的侵权行为，并不得陈列销售政府规定的违禁品，如经查获，乙方应自负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若乙方有上述违法之事而导致甲方承受连带责任，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损失，并可视情节轻重予以罚款或终止合同。

(3) 乙方在承租卖场销售的商品，如经顾客使用后产生不良反应而损害顾客利益，对顾客身体造成伤害或因而使甲方信誉受损时，乙方应负一切法律及赔偿责任。

## 第十条 人员管理

(1) 乙方所聘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商品有关的知识和技能的营业人员，经甲方认可后方可上岗，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营业人员。

(2) 乙方派驻人员应穿着甲方统一规定的制服、佩带识别证，所需费用由乙方自理。

(3) 乙方对卖场内的贵重物品应自行妥善保管，同时不得储存危险物品。

(4) 乙方对卖场内的装潢、电器等设备，如需变更、整修维护、增设或移动时，应事先以书面通知甲方，并附装潢平面及施工配电图等，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其费用概由乙方承担。正式施工期间，乙方应派人员监工，以维护商场安全，并由甲方随时检查，完工时由甲方检查认可后方得营业，日后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合同时，乙方对其自费装置部分不得拆除或提出任何补偿请求，其所有权属甲方所有。

(5) 乙方的电器设备如有故障或不良反应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处理，并酌收工本费，乙方不得擅自增加设备，因此造成损害时，由乙方负责赔偿。

(6) 如因乙方受雇人员及其卖场顾客等的有意、过失或疏忽行为，造成甲方或商场其他商户的设备蒙受损失者，乙方应负完全的赔偿责任。

(7) 除根据本商场的统一安排或另有约定外，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开业时间准时开业且开业后应保证每日正常营业，租赁

期内的每日营业时间应严格遵守本商场的统一规定。

(8) 在租赁期内，乙方连续五日或在一个月內累计七日不营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七日内迁出本商场，如乙方拒不迁出，视同乙方同意甲方将其经营的商品在它处保管，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承租卖场另行安排。因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9) 乙方与其他客户共同确定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如乙方人员对物业管理区域内设施造成任何损坏，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10) 乙方的铭牌及标志的设置应符合甲方的整体布局。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私设标牌及广告。

## 第十一条 广告

商业步行街及商场内非乙方承租铺位广告权归甲方所有。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张贴广告或宣传画、利用广播等任何形式在步行街内进行广告宣传。如确属需要，经甲方审核并收取一定费用后可办理。

第十二条 乙方如有下列事情发生，应立即以书面告知甲方

- (1) 公司组织及主要业务变更
- (2) 资本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3) 公司的地址、电话变更
- (4) 派驻专柜(架)的代表人或负责人变更，须经甲方同意。

## 第十三条 免责条款

乙方因下列情况遭受损害，不得要求甲方赔偿：

(1) 因不可归于甲方的原因发生的灾害

(2) 火灾、地震、风灾、水灾所导致的损害

(3) 乙方不遵守本合同条款或其他相关规定所发生的损害

(4) 紧急停电、停水或其他非甲方人员故意或过失造成的非甲方责任事件，致使商场或商业步行街不能正常经营，属乙方经营中的合理风险，乙方不得要求减免租金、其他费用及要求赔偿其他损失。

#### 第十四条 违约处理

(1) 如甲方违约解除本合同，甲方退还乙方租金余额及保证金余额，并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2) 如乙方违约解除本合同，甲方不再退还乙方剩余租金，并且乙方应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十一(8)条之规定，应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4) 延付：乙方延期支付租金的，乙方应承担延付部分日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支付租金超过十五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年租金5%的违约金。甲方决定解除合同的有权按十一(8)条的约定处理。

a. 乙方违反本合同三(1)条的约定超范围经营

b. 乙方违反本合同六(3)条的约定未按时补交保证金的

c. 乙方违反本合同十(7)条的规定不遵守统一经营时间的



e.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管理，拒绝改正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本商场及商业步行街管理规定、合同约定的行为。

g.如乙方因违反本合同或非法经营或侵害他人利益被甲方给予3次以上书面警告

h.如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

j.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十(2)条约定的

(8)乙方于合同终止日应立即清偿各项费用，如仍不足者，甲方可行使留置权，并依法追诉。

## 第十五条 续约

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有优先续约权，乙方如欲续约，应于期满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另订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终止

(1)本合同履行期满

(2)因任何一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约定可终止

(3)租赁期内，经双方协商，提前终止合同履行

(4)其他合同终止情形

## 第十七条 租赁卖场的交还

## 第十八条 其他事项

(1)联络与通知：

(2) 争议解决:

b. 本合同的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e.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持三份, 乙方持一份, 效力等同。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为确定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经双方友好协商,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并签订本合同, 望共同遵守。

### 一、 活动项目

1、 活动类别:

2、 活动时间□20xx年 月 日

3、 活动地点:

## 二、 费用总价及付款方式:

1、费用总价：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整

2、此价包括内容见附件

3、付款方式:

合同签定生效后，甲方即将活动费用( 元人民币)支付给乙方作为合同之定金，安装完毕后支付( 元人民币)，余款( 元人民币)的活动完成后当天支付。甲方用现款方式提交乙方。如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余款，乙方可按每天5%收取违约金。

## 三、 入场时间和撤场时间:

入场时间：20 年 月 日撤场时间□20xx年 月 日

## 四、 附则:

1、 设备所需主电源以及工作人员由甲方提供。

2、 甲方负责乙方工作人员的吃、住以及设备运输等费用。

3、 在演出过程中，甲方所提供的相关音效资料，必须保证质量，若因此产生不良影响，本公司概不负责。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重庆市高新区人民法院裁决。

5、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关于演出设备租赁合同